

证券代码：301626

证券简称：苏州天脉

公告编号：2026-012

苏州天脉导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苏州天脉导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证监许可[2024]479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92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1.2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613,971,6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69,045,429.0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44,926,170.93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10月21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苏公W[2024]B075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69,394,982.85
减：本年度投入金额	128,407,815.45
用于现金管理金额	735,000,000.00
加：收回现金管理金额	785,000,000.00
收回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3,000,000.00
加：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	2,712,292.20
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36,699,459.6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

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2024年10月，公司会同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越溪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4年11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嵊州天脉导热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嵊州天脉”）会同国投证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因发行需要，公司聘请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担任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由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完成原保荐机构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公司原保荐机构国投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国泰海通承接。

2025年11月，公司会同国泰海通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越溪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嵊州天脉会同国泰海通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主体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对应项目名称	余额
本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8112001013500816788	散热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66,503.11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86041110000460417	散热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1,724,271.29
本公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2907147110008	新建研发中心及	11,381,947.68

司	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本公司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越溪支行	51871500001757	超募募集资金	30,266.01
嵊州天脉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8112001012300837595	嵊州天脉均温板等散热产品生产建设项目	11,496,471.51
合计				36,699,459.6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1、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金额不超过（含）4,300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超募资金专户。2025年8月20日公司已全部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4,300万元至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2、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2024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25,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5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适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5年4月21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

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2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 5 亿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本次额度生效后将覆盖前次授权额度，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本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签约人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投资收益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408063 号	9,000.00	2024/11/19	2025/2/18	53.85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4/11/18	2025/2/18	29.62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28 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2/20	2025/3/20	2.99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7178 号	8,000.00	2025/2/25	2025/5/30	31.87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	2,500.00	2025/3/24	2025/4/24	4.88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30 天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5/4/28	2025/5/28	3.70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32 天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5/5/29	2025/6/30	3.42
嵊州天脉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A05428 期	3,000.00	2025/5/31	2025/7/1	4.33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7604 号	3,500.00	2025/6/6	2025/9/8	19.83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7587 号	4,500.00	2025/6/6	2025/6/27	5.44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21 天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5/7/2	2025/7/23	1.60
嵊州天脉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7/4	2025/8/3	4.44

		A08472 期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7760 号	4,500.00	2025/7/7	2025/8/11	8.85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 涨两层区间 31 天结 构性存款	1,500.00	2025/7/25	2025/8/25	2.48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7937 号	4,500.00	2025/8/18	2025/9/18	7.83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 跌两层区间 31 天结 构性存款	1,500.00	2025/8/26	2025/9/26	2.36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8059 号	9,000.00	2025/9/22	2025/10/22	15.16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 涨两层区间 30 天结 构性	1,500.00	2025/9/29	2025/10/29	2.22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 涨两层区间 29 天结 构性存款	1,000.00	2025/10/30	2025/11/28	1.28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8253 号	8,000.00	2025/11/12	2025/12/26	19.29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 涨两层区间 31 天结 构性存款	1,000.00	2025/12/16	2026/1/16	-
本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8499 号	8,000.00	2025/12/30	2026/3/30	-
合计			87,500.00	—	—	225.4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尚有 9,000 万元。

（四）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1、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嵊州天脉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4,301.71 万元的无息借款。本次借款金额将全部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嵊州天脉均温板等散热产品生产建设项目”，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借款期限为 2 年，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可到期后续借或

提前还款。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将剩余超募资金 4,301.71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嵊州天脉借款。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募投项目“新建研发中心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

公司募投项目“新建研发中心项目”系公司在既定的发展战略规划下，全面评估市场环境、技术趋势、公司自身研发资源与研发能力等多方面因素，进行的深入分析与论证，为项目的推进提供了坚实的决策依据。但由于“新建研发中心项目”的投资可行性论证时间较早，业界导热散热技术近年更新迭代速度较快，原投资计划不能满足公司对新产品研发、新材料及新工艺开发与验证的需要。为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加快研发进程以及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经过审慎决策拟对募投项目“新建研发中心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优化，科学合理地安排和调整募投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前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保持不变。本次内部投资结构的调整，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具体实施，符合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调整前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调整金额
1	建设工程费	-	-	-
2	设备购置费	3,299.60	3,952.60	653.00
3	安装工程费	98.99	98.99	-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475.20	822.20	-653.00
5	预备费	146.21	146.21	-
	合计	5,020.00	5,020.00	-

2、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

2025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

分募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部分募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募投资项目“散热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进行延期。

公司募投资项目“散热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已在前期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在实施过程中受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调整及客户生产计划安排等因素影响，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放缓，预计无法在原计划期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此公司延长“散热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至2026年6月30日。

3、部分募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情况

2025年10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募投资项目“散热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汇凯路68号8号楼”变更为“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汇凯路68号1号楼、2号楼和3号楼”。本次变更部分募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事项不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及实施方式，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不当使用及披露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遵循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与有关各方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合法、合规、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对以上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信息披露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时间：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4,492.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840.7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107.5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散热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9,470.91	29,470.91	878.70	20,279.22	68.81	2026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否	5,020.00	5,020.00	2,943.01	2,943.01	58.63	2026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	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9,490.91	39,490.91	3,821.71	28,222.23	—	—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	4,200.00	-	4,2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嵊州天脉均温板等散热产品生产建设项目	否	-	10,801.71	9,019.07	9,685.36	89.67	2026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15,001.71	9,019.07	13,885.36	—	—	不适用	—	—
合计	—	39,490.91	54,492.62	12,840.78	42,107.59	—	—	不适用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募投项目“散热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已在前期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在实施过程中受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调整及客户生产计划安排等因素影响，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放缓，预计无法在原计划期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此公司延长“散热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至 2026 年 6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1、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p> <p>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公司使用4,2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8.00%。</p> <p>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将超募资金4,2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p> <p>①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6,5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嵊州天脉增资，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嵊州天脉均温板等散热产品生产建设项目”。嵊州天脉本次共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500万元。</p> <p>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将超募资金6,5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嵊州天脉增资。</p> <p>②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嵊州天脉提供不超过人民币4,301.71万元的无息借款。本次借款金额将全部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嵊州天脉均温板等散热产品生产建设项目”，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借款期限为2年，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可到期后续借或提前还款。</p> <p>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将剩余超募资金4,301.71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嵊州天脉借款。</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5年10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散热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苏州市吴中区角直镇汇凯路68号8号楼”变更为“苏州市吴中区角直镇汇凯路68号1号楼、2号楼和3号楼”。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10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截至2024年10月28日的全部自有资金共计人民币193,955,073.69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金额不超过（含）4,300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超募资金专户。2025年8月20日公司已全部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4,300万元至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尚有 9,000 万元，其余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